

学思想 强党性 重实践 建新功

省卫健委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辅导讲座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12月10日上午,省卫健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学习(扩大)会议,邀请国家卫生健康委法规司副司长、一级巡视员龚向光作《深入学习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专题辅导讲座。

会上,龚向光深入浅出地讲解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发展脉络、核心要义与精神实质,回顾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卫生健康法治工作取得的成效,并结合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对持续推动卫生健康法治建设进行了深入阐述,

帮助与会人员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会议指出——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全省卫健系统党员干部要坚持学思践悟,深刻领会、准确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精髓要义,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与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结合起来,同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关于健康中国论述摘编》贯通起来,深刻把握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重大意义、任务要求,从学习

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中树牢法治观念、强化法治思维、增强敬畏之心。

会议强调——

要压实领导责任,强化系统法治建设。党员领导干部要全面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先学一步、学深一层,提高依法决策的能力。各医疗卫生单位要将法治建设情况作为年度述职必述内容,提升党员领导干部的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要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需求,推进法治建设与卫生健康工作的深度融合,全面推进卫生健康领域的科

学普法、严格执法、全员守法。各级医疗机构要紧跟形势发展,紧扣重点任务,提升维护人民权益、化解医患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的能力水平,为全省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

委党组班子成员,委管二级巡视员,省疾控中心、委直属各单位班子成员,驻委纪检监察组、委机关各处室和省疾控局的全体干部参加会议。省委省直机关工委组织部部长邱振光同志巡听旁听本次中心组学习。

(省卫健委机关党委 政策法规处)

全国结核病防治规划印发

近日,国家疾控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等九部门印发《全国结核病防治规划(2024—2030年)》,全面加强结核病防治工作。

《规划》主要包括防治现状、总体要求、防治措施、保障措施和科学开展评估等5部分。

《规划》明确,防治总体目标是全国结核病发病率持续降低,死亡率始终保持在较低水平,结核病患者经济负担逐步降低,为终结结核病流行奠定坚实基础。

在防治现状方面,《规划》指出,党中央、国务院始终高度重视结核病防治工作,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国结核病疫情持续下降,发病率、死亡率均下降约30%,发现并治疗了约785万例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保持在90%以上,死亡率维持在较低水平,有效保护了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有力维护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但结核病疫情形势依然严峻,我国仍有约10%的县(区)为高流行地区,防治工作不均衡,患者主动发现和规范治疗

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积极的预防措施和新技术应用不足,防治工作不容懈怠。

在防治措施方面,《规划》从优化服务体系、提升服务质量,强化主动筛查、提高发现水平,规范治疗管理、提高治疗效果,加强预防措施、减少发病与传播,强化政策帮扶、减轻患者经济负担,强化社会动员、广泛开展宣传等6个方面提出18条具体举措,从“防、治、管”全流程对防治工作提出要求。

(国家疾控局网站)

深化医卫机构与养老机构协议合作

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民政部、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联合印发《关于深化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协议合作的通知》,从协议合作内容、安全、机制、模式等方面提出要求。

《通知》提出,养老机构根据入住老年人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和机构实际情况,主动与医疗卫生机构对接开展协议合作。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双方根据机构资质和服务需求,按照“平等自

愿、就近就便、服务衔接、共谋发展”的原则,协商确定合作内容。医疗卫生机构和养老机构依法依规开展协议合作,并做好医师多机构执业地点备案等工作。

《通知》提出,建立基层协议合作机制,支持有需求的养老机构对接所在辖区的各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协议合作。支持多层次协议合作,支持有意愿合作的养老机构,主动对接综合医院、中医医院、专科医院等机构开展协议

合作,发挥老年医学科、康复医学科等科室作用,吸引社会力量参与。鼓励有条件的医疗卫生机构在协议合作的养老机构内部设立医疗服务站,依法依规提供嵌入式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可在协议合作的养老机构内部设立家庭医生工作室,为老年人提供就近就便服务。养老机构可探索将内设医务室、诊所等医疗卫生机构托管给协议合作的医疗卫生机构管理运营。

(国家卫健委网站)

国家卫生健康委近日印发的《关于提升老年医学医疗服务能力的通知》提出,到2027年末,力争二级以上综合医院规范设置老年医学科的比例达到80%。

《通知》指出,具备条件的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应当规范设置建设老年医学科,在床位、设备、人员等方面加强建设,配齐老年医学科基本设备设施;鼓励配备康复治疗师、营养师、心理治疗师等人员。《通知》强调,地方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加大老年医学相关专业医师、护士、药师培训培养力度,合理确定老年医学科医护人员薪酬水平,形成稳定的老年医学科医护团队。

《通知》明确,老年医学科要强化老年人群重点疾病的早期筛查与早诊早治;关注老年人心理健康,注重指导全程照护;鼓励老年医学科创新服务模式,推动老年医疗服务从单病种模式向多病共治模式转变;支持老年医学科利用“互联网+”、可穿戴设备等技术,加强对老年患者的健康管理。

《通知》要求,三级综合医院老年医学科要加强对下级医院老年医学科的医疗服务指导,二级综合医院要加强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养结合机构、护理院等机构合作指导,县级以上医院要加强对乡镇卫生院的支援,带动基层老年服务能力提升;鼓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通过签约、巡诊等形式,为确有需要的老年人开展上门诊疗、护理、康复等服务;大力发展延续性护理、“互联网+护理服务”、上门护理、老年护理等服务。

(健康报)

推动老年医学医疗服务能力持续提升